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2018年2月22日开市起复牌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于2月4日收到公司第二大股东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铮网络”）的《告知函》，称乐铮网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向公司股东发出部分收购要约，拟要约收购股份占公司全部股本比例不少于15%，可能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鉴于该事项对上市公司具有重大影响，且目前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汇源通信，股票代码：000586）于2018年2月5日开市起停牌，相关事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停牌后，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编号：2018-005）。

一、停牌期间工作进展

2018年2月14日，乐铮网络向公司发来《要约收购事项进展告知函》，称停牌期间，乐铮网络及一致行动人与部分相关方洽谈签署了《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之关于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预受要约协议书》（以下简称“预受要约协议书”），预受要约协议书的主要内容为：“拟预受要约向乙方转让标的股份的条件均与届时本次要约收购之要约收购报告书中的收购条件一致。”截至目前，乐铮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已与相关预受要约方签署86份预受要约协议书，涉及预受股份共计21,284,513股，乐铮公司及一致行动人正在积极与其他相关预受要约方协商洽谈中。

本次要约收购拟聘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相关《财务顾问协议》尚在签署流程中。同时，乐铮网络及其一致行动人正积极编制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预计将于2018年2月22日披露。

乐铮网络将尽快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复牌时间安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9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自2018年2月22日开市起复牌。

乐铮网络正在积极草拟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8]第36号）的回复文件，若公司收到后将及时进行披露。

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四日